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工会委员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经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郝源增先生（董事长）、任萍女士（副董事长）、郝建鑫先生、刘文志先生、杨辉先生、袁海兵先生。

独立董事：彭晓洁女士、郑垵先生、朱健民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以上 9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 1、审计委员会：彭晓洁女士（主任委员）、朱健民先生、任萍女士
- 2、战略委员会：郝源增先生（主任委员）、郝建鑫先生、郑垵先生
- 3、提名委员会：郑垵先生（主任委员）、彭晓洁女士、郝源增先生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朱健民先生（主任委员）、彭晓洁女士、郝建鑫先生

上述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黄诚燕女士（监事会主席）、陈瑜

职工代表监事：陈晓强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以上 3 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和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郝建鑫先生

副总经理：刘文志先生

财务总监：曾惠敏女士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若思女士

总工程师：郝源增先生

副总工程师：袁海兵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熊艳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吴若思女士和证券事务代表熊艳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87886338

传真号码：020-87886446

邮政编码：510945

电子邮箱：zhengquan@gzselon.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从化鳌头镇龙潭聚宝工业区（村）

四、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吴书勇先生、独立董事陆正华女士、赵建青先生于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董事和独立董事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书勇先生、陆正华女士、赵建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吴书勇先生、陆正华女士、赵建青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特此公告。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8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郝建鑫，男，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长江商学院DBA在读。曾任第十三届广州市政协委员。2008年11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建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00,000股。董事郝源增先生，董事任萍女士，董事、总经理郝建鑫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若思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郝源增先生与任萍女士为夫妻关系，郝建鑫先生与吴若思女士为夫妻关系，郝建鑫先生为郝源增先生和任萍女士之子。除此之外，郝建鑫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郝建鑫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刘文志，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高分子材料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文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文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文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曾惠敏，女，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源职业技术学院会计专业。2007年6月至2011年9月，就职于东莞市优威王电子塑胶五金有限公司任会计；2011年10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惠敏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曾惠敏女士与公司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曾惠敏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吴若思，女，198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若思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57,143 股。董事郝源增先生，董事任萍女士，董事、总经理郝建鑫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若思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郝源增先生与任萍女士为夫妻关系，郝建鑫先生与吴若思女士为夫妻关系，郝建鑫先生为郝源增先生和任萍女士之子。除此之外，吴若思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若思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郝源增，男，195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石油化工学院化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教授级），广州市从化区政协委员，广州市优秀科技专家，广州市标准化专家，从化区杰出人才、全国塑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程塑料分技术委员会（SAC/TC15/SC9）委员，全国塑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改性塑料分技术委员会（SAC/TC15/SC10）委员。1983 年 3 月至 1988 年 1 月，就职于中石化北京燕化树脂应用研究所任助理工程师；1988 年 1 月至 1995 年 1 月，就职于中石化北京燕化研究所任工程师兼课题组长；1995 年 1 月至 1996 年 1 月，就职于中石化北京燕化研究所任研究室副主任；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1 月，就职于中石化北京燕化研究所任研究部副部长；1998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

任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郝源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730,000 股。董事郝源增先生，董事任萍女士，董事、总经理郝建鑫先生，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若思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郝源增先生与任萍女士为夫妻关系，郝建鑫先生与吴若思女士为夫妻关系，郝建鑫先生为郝源增先生和任萍女士之子。除此之外，郝源增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郝源增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袁海兵，男，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专业，硕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广州市优秀专家。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就职于浙江龙游五强混凝土外加剂厂任技术员；2004 年 2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职于东莞澳利电器制品有限公司任副主管；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华南理工大学材料学院学习，获工学硕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11 月，就职于惠东美新塑木型材制品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0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海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袁海兵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海兵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熊艳，女，198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任职；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5 月，在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代表；2019 年 7 月

至 2020 年 11 月，在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熊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规定的任职条件。